

# 关于申报 2022 年度杭州市学校共青团 研究课题的通知

各区、县（市）团委、教育局，有关学校和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系统落实“全团抓学校”要求，为学校共青团工作实现新发展、改革取得新突破提供理论支撑和决策建议，共青团杭州市委、杭州市教育局依托杭州市团校学校共青团研究中心（以下简称：“研究中心”）开展 2022 年度学校共青团工作研究课题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选题要求

根据《2022 年度杭州市学校共青团研究课题指南》（附件 1），重点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阐释研究，新时代党团队一体化建设，青少年思想政治引领，学校共青团工作改革创新，引领服务青年学生成长成才，“大思政”和“三全育人”格局下当前学校共青团工作重点难点等进行选题，具体题目可在选题框架内自拟。

课题研究应做到主题突出、观点鲜明、资料详实、数据准确、论证充分、逻辑严密、方法科学，要突出针对性、实效性和前瞻性。

## 二、申报要求

1.课题申报主要面向各区、县（市）团委、教育局，在杭高校、中小学校共青团和少先队工作者；同时欢迎在杭青少年教育研究相关单位的专业人员申报。

2.课题负责人应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或具有三年及以上共青团、少先队工作实践经验，具备独立承担和实施课题研究的能力。

3.课题负责人（限1人）只能申报一项课题，且不能作为课题组成员参加其他项目的申请。课题组成员不得超过5人，并不能同时参加两项（含）以上项目的申请。未结题、以往课题自行中止、被中止或撤销等未能正常结题的课题负责人均不能申报新的课题。

4.已在其他单位立项的项目不得以相同或不同名称重复申报。

### **三、课题管理与结题要求**

本课题根据《杭州市学校共青团研究课题管理办法（试行）》（附件2）进行管理。项目执行周期为一年。

立项课题需完成1份调研报告，保证材料的原创性、真实性，杜绝弄虚作假、剽窃抄袭等违反学术规范现象；鼓励研究成果在青年工作和共青团相关领域公开刊物上发表或形成政策改革建议文本；相关成果发布发表应注明“杭州市学校共青团课题研究项目”。

结题验收工作由研究中心组织，组建专家小组进行统一评

议。经研究中心确认结项的课题，由共青团杭州市委、杭州市教育局颁发课题结项证书。

#### 四、申报流程及有关事项

1.申报者需根据课题要求对选题进行设计论证，认真填写《2022年度杭州市学校共青团研究课题申请书》（附件3），区属中小学校、相关单位报所在区、县（市）团委，市教育局直属学校报市教育局团工委，高校申请人员报所在学校团委初审。如有疑问请联系研究中心。

2.各区、县（市）团委、市教育局团工委、相关高校团委负责做好初审并在申请书相应栏目明确意见，填写《2022年度杭州市学校共青团研究课题申请信息汇总表》（附件4），将附件3、4的电子版、纸质版（一式三份）寄送至研究中心秘书处。申报截止时间为2022年8月31日，逾期不再受理。

3.研究中心组织专家对申报课题进行评审，确定拟立项课题建议名单，报经共青团杭州市委、杭州市教育局审定后，确定正式立项课题。

课题申报联系人：陈建民

地址：杭州市西湖区古翠路60号杭州市团校科研部

邮编：310013

联系电话：87778251，13615718345

电子信箱：hzqn2020@126.com

- 附件： 1.2022年度杭州市学校共青团研究课题指南  
2.杭州市学校共青团研究课题管理办法（试行）  
3.2022年度杭州市学校共青团研究课题申请书  
4.2022年度杭州市学校共青团研究课题申请信息汇总表

共青团杭州市委

杭州市教育局

2022年8月17日

## 附件 1

### 2022

1.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阐释研究
2. 基于大中小学校的党团队一体化建设研究
3. 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背景下大学生就业创业促进机制研究
4. 学校共青团在推进青少年阳光成长行动中的作用发挥机制研究
5. 家庭、学校、社区协同育人机制研究
6. 青少年抗挫力培养研究
7. 青少年心理素质提升的内在机理和实践路径研究
8. 新时代大中小学生思想状况和群体特征研究
9. “大思政”和“三全育人”格局下当前学校共青团工作重点难点和对策研究
10. 大中小学生思想政治引领目标体系和实施路径研究
11. 全团带队工作机制研究
12. 新时代团员先进性评价指标体系研究
13. 少先队员光荣感评价指标体系研究
14. 提升青少年协商代言工作质效的方法路径研究
15. 高校基层团组织建设改革创新研究
16. 大学生奋斗精神培育机制研究

17. 面向大中小学生的实践育人共同体构建研究
18. 数字化改革助力学校共青团改革的案例研究
19. 基于日常社会（生活）场景的青少年思想政治教育研究
20. “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质量提升策略研究
21. 新时代依托学生社团开展思政工作的策略和效果研究
22. 学校团干部队伍建设的路径研究
23. 少先队辅导员队伍建设的路径研究
24. 大学生志愿服务长效机制构建研究
25. 中学生志愿服务示范项目培育机制研究
26. 新时代学校共青团网络阵地探索研究

## 附件 2

# 杭州市学校共青团研究课题管理办法（试行）

一、为提高课题管理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专业化水平，确保课题组高质量完成课题研究任务、取得高水平研究成果，特制定本办法。

二、共青团杭州市委、杭州市教育局委托杭州市团校学校共青团研究中心（以下简称“研究中心”）组织开展课题申报、评审立项、成果鉴定、结题等工作。

三、研究中心组织专家对课题申报材料进行评审，确定立项课题建议名单，报经共青团杭州市委、杭州市教育局审定后，确定正式立项课题。研究中心对所有立项的课题实施全流程管理，承担课题相关的服务、指导、联系、协调等工作。

四、凡立项的课题，课题负责人应积极联系所在单位及合作单位，争取必要的支持。

五、凡立项的课题，不得擅自对课题名称、研究方向、研究内容、研究进度、成果形式等加以变更。如确有变更需要，课题负责人必须向研究中心提交书面申请报告，经批准同意后方可实施。

六、凡立项的课题，应按期结题。因课题研究需要不能按时结题，或结题评审未通过者，经研究中心同意后，可延期一定时间，延期时间最长不超过一年。

七、结题成果应当符合结题要求。研究中心对课题结题材料进行审核，对结题材料不完整、不规范、不真实的课题，将要求限期补充或整改。研究中心对课题研究报告进行验收，对于质量低劣、格式不规范的研究报告，将要求限期整改。

八、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由研究中心撤销课题，被撤销课题的负责人三年内不得申请杭州市学校共青团研究课题。

1.研究成果存在违反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内容，存在政治问题；

2.剽窃他人研究成果，弄虚作假，研究过程中存在学术不端行为；

3.逾期不提交延期申请或延期到期仍不能完成课题研究；

4.结题材料和结题报告不符合要求，且在限定时间内未完成补充或整改；

5.违反本办法第五条规定，擅自变更课题相关内容；

6.课题负责人放弃课题研究；

九、课题组发布课题成果时应注明“杭州市学校共青团课题研究项目”。

附件3

## 2022年度杭州市学校共青团研究课题

# 申请书

课题名称: \_\_\_\_\_

课题负责人: \_\_\_\_\_

负责人所在单位: \_\_\_\_\_

填表日期: \_\_\_\_\_

杭州市团校学校共青团研究中心

2022年7月制

# 填 写 说 明

一、本申请书所列各项，请认真如实填写。

二、本申请书一式3份，由课题负责人填写，交初审单位审核汇总后，报送杭州市团校学校共青团研究中心秘书处。

三、杭州市团校学校共青团研究中心秘书处通讯地址：杭州市西湖区古翠路 60 号杭州市团校科研部。

邮编：310013

办公电话：87778251

电子信箱：[hzqn2020@126.com](mailto:hzqn2020@126.com)

课题名称						
课题 负责 人情 况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学历		邮箱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办公电话				移动电话	
课题 组成 员情 况	姓名	性别	联系电话	工作单位及职务职称		
合作 单 位 情 况	合作单位	负责人及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课题经费来源情况						
课题设计论证						

研究背景及研究现状	
主要内容	
研究方法	



附件4

## 2022年度杭州市学校共青团研究课题 申请信息汇总表

初审单位名称（盖章）：

序号	课题名称	单位名称	课题负责人	联系电话

填报人：

联系电话：